

宜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政务公开及网络平台 检查情况的通报

三江新区、宜宾高新区、“两海”示范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部门（单位）：

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我市对 2024 年第三季度全市政务公开、政府网站与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聚焦经济发展，主动公开《宜宾市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保护办法》《宜宾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宜宾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等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等方面政策举措。紧扣民生领域，及时公开重点民生项目、创业就业、医疗保障、社会保险与救助等信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推动“民声呼应”提质增效。围绕提升服务能力，将惠企政策、政策问答库、投资指南等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优化营商环境”专区集中公开，最大程度利企便民。

（二）网站运行情况。全市正常运行的政府网站共计 47 家，

其中市级门户网站 1 家、县（区）级门户网站 10 家、市直部门（单位）网站 36 家；按要求进行了全覆盖检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府网站 1 家，合格率 97.9%。收到中国政府网“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监督举报平台转来的网民有效留言 4 条，办结 4 条，按期办结率 100%。

（三）新媒体运行情况。全市政务新媒体账号共计 352 个，其中市政府本级政务新媒体账号 3 个，市直部门（单位）政务新媒体账号 103 个，县（区）政府本级政务新媒体账号 30 个，县级部门及乡镇政务新媒体账号 216 个；按要求进行了全覆盖检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政务新媒体账号 1 个，合格率为 99.7%。

二、存在问题

（一）公开方面。部分市直部门在制定本部门规范性文件时存在延期报送市司法局进行备案审查的情况，导致出现部门规范性文件公开数量与备案登记数量不一致；部分单位政策解读存在复制原文或罗列文件小标题的情况，解读质量有待提升。

（二）网站方面。部分单位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不严，错别字、不规范表述问题时有发生；个别单位网站运维管理不到位，存在栏目空白、应更新未更新等问题，如“宜宾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多个栏目长期不更新。

（三）新媒体方面。个别单位信息更新不及时，如“宜宾公安”微信视频号；个别单位转载重要稿件时，内容不完整，如“宜宾市地震监测中心”微信订阅号；部分单位虽依托新媒体平台开

通互动渠道，但答复质量和效率还有待提升。

三、下步要求

（一）抓好突出问题整改。本季度检查中存在突出问题的单位，于2024年9月18日前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市政府办公室。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本单位每季度普查报告和管理机构每月工作提示，对照问题清单，举一反三，采取有力举措抓好问题整改；要做好2024年第四季度政务公开与网络平台建管工作的自查自纠，将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自查整改情况于2024年12月6日前主动公开。

（二）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各级各部门在制定和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时，要严格把握合法性审核、备案审查、文件清理、规范公开等四个关键环节，实行全流程管理。要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工作，行政规范性文件要切实做到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相互关联；尤其要加强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避免出现复制原文、罗列小标题等情况。

（三）提升网站与新媒体质效。各级各部门要常态化开展日常巡查，针对信息更新、内容准确性、链接异常等方面强化检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信息发布“三审”机制和值班读网工作，加强节假日期间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报告，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健康平稳运行；要加强队伍培训，优化网民留言回复机制，及时回应关切，强化政民互动；要推

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和其他政务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融合发展，探索利用大数据、AI等新技术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

- 附件：1. 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府网站名单
2. 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务新媒体名单

宜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6日

附件 1

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府网站名单

注：复核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6 日。

序号	所属地区或部门	网站名称	存在的突出问题
1	市卫生健康委	宜宾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多个栏目长期不更新

附件 2

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务新媒体名单

序号	所属地区或部门	新媒体名称	类型	存在的突出问题
1	市公安局	宜宾公安	微信 视频号	监测时间点内 2 周未更新

注：复核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6 日。